



美東中文學校協會

Association of Chinese Schools

第五十二屆美東中文學校協會年會 國語歌唱比賽規則

比賽宗旨：藉由歌唱來激發學生學習中文的動機，讓學習中文變得更有興趣並增進對文化的了解。

主辦單位：美東中文學校協會第六區

比賽時間：2025年5月24日（星期六）下午 1:30pm - 5:30pm

比賽地點：Glen Cove Mansion Hotel & Conference Center (200 Dosoris Lane, Glen Cove, NY 11542)

報名費：參賽者每人 100 元。

支票抬頭：ACS R6 2025，並請在支票備註欄上註明：“ACS 2025 Singing Contest”，請勿寄現金。

郵寄地址：報名支票請寄至:ADDRESS: Judy Hwang, CAALI
PO BOX 486, Valley Stream, NY 11582
詢問： jessica.wang@acs.org

報名方式：請於美東中文學校網站上使用表單 Google Forms 報名，報名截止日期是3月16日 11:59 分截止，截止日期過後 Google Forms 將被關閉，逾期不再受理報名。報名表單填妥交出後，填表人馬上接到已填交表單的電郵通 Notification (A copy of your responses will be emailed to the email address you provided.)。報名後如果無法參加比賽，報名費不退還。請注意：獎狀名字將沿用報名表單所填名字，若獎狀名字有誤而需重新印製，主辦單位需加收\$20 手續費。請於收到獎金支票後一個月之內存帳，逾期支票將會失效，要求重發需加收\$80 手續費(含銀行手續費)。 *_*_主辦單位收到支票後，方算完成報名程序。

評分標準：

- 咬字發音 40%，音調節奏 30%，表演效果 20%，台風 10%。

- 評審在每一評分項目的評分範圍內評分，由計分員將每位學生(或每隊)的分項成績輸入電腦後，加總即為每位學生(或每隊)的總分，依每位評審員給的總分而排列名次。名次之總和數最少的為第一名，以此類推。

演唱時限：以三分半鐘為限。

比賽辦法：自選一首中文歌曲

比賽方式：參賽者自備完全消音的 MP3，於報名的時候連歌詞一起寄給主辦單位。

參賽資格：參賽學生必須在 2024 年 9 月至 2025 年 6 月學年度為本協會會員學校就讀語言班的在校生。（年齡以 9/1/2025 為界）。

- 團體組：五到十八歲以下之就讀現任會員學校中文班在校生，五到八歲為低年級組，九到十二歲為中級組，十三至十八歲為高級組，參賽者至多八人，不可跨組或跨校參賽。
- 個人組：五到八歲為低年級組，九到十二歲為中級組，十三至十八歲為高級組，參賽個人組者，不得再參賽團體組。
- 每校各級限兩隊報名。
- 中、高級組參賽同學必須最近在美國連續居住六年(含)以上及在本協會現任會員學校中文班就讀三年(含)以上。
- 五歲後在移居外地*居住超過兩年以上者，將不得參賽。滿七足歲後始自外地移居美國者，均不符資格。（*外地指台灣，中國，香港等使用中文為主語地區）。
- 凡參加本會歷屆比賽的第一名的學生，不得再參加下一屆同組比賽。第三年可恢復參賽，但參賽同學也必須符合參賽年齡資格限制。若賽前大會確認報名同學違反此規定，大會將取消該同學資格。
- 主辦單位與美東中文學校協會理事會擁有最終資格審核權。

報到與比賽次序：

- 抽籤將於線上領隊會議中舉行，領隊會議另行通知；請低年級個人組學生以及各校領隊於比賽當天下午 1:00 報到，各校領隊，留在會場，以便通知下一個年級的比賽學生進場比賽。

獎勵辦法：比賽結果當場公佈，在閉幕典禮時隆重頒獎，並且所有參賽者現場立即可領取參賽獎狀與獎品

個人賽前三名獎勵辦法如下：

1. 第一名頒發獎金一百元、個人獎狀一紙、個人獎盃一座。
2. 第二名頒發獎金八十元、個人獎狀一紙、個人獎盃一座。
3. 第三名頒發獎金五十元、個人獎狀一紙、個人獎盃一座。

團體賽前三名獎勵辦法如下：

- (1). 第一名頒發獎金一百八十元、個人獎狀一紙、團體獎盃一座。
- (2). 第二名頒發獎金一百四十元、個人獎狀一紙、團體獎盃一座。
- (3). 第三名頒發獎金一百元、個人獎狀一紙、團體獎盃一座。

注意事項：

- 參賽學生自選比賽歌曲，以中文歌曲為限，但不得選取任何國歌或愛國歌曲。
- 每隊只能選擇一首歌曲參賽，參賽歌曲限一首完整歌曲，不得以組曲參賽。
- 比賽時會播放各隊伍自行選好的 mp3 歌曲，各隊伍必須先確認並且在報名時提交比賽要用的 mp3 給主辦單位，報名後未經主辦單位同意私下自行更換音樂帶者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。
- mp3 必須完全消音，由主辦單位在收到 mp3 後審核。若有未完全消音之 mp3，參賽者有一次機會修正，收到主辦單位通知後，若無法在一周內提交完全消音之 MP3，將取消參賽資格，已繳付的報名費恕不退費。
- 參賽者於報名時須提供歌詞，裁判據此評分，歌詞應熟背不得當場更改。
- 參賽者服裝儀容應力求端莊，並避免過度暴露。
- 現場會架設兩支無線麥克風和三支有線麥克風，每支麥克風均附設腳架，以主辦單位提供為主。比賽歌唱時不得攜帶其他任何樂器或道具。
- 演唱內容如有任何暴力或其他不妥的文字與聲音，主持人將要求學生立即中斷表演，交由裁判仲裁，或取消參賽資格。
- 以上所列辦法若有不足或不清楚之處而可能影響學生權益，裁判代表會議將會做出決議。
- 每隊最後的成績為所有裁判給的分數而排列名次。名次之總和數最少的為第一名，以此類推。若有名次總和相同者，再以原始總分高者為第一名。
- 各區參賽隊伍限制，是依據美東中文學校協會理事會，所作出之決議。未經各區理事推薦的隊伍，不符合參賽資格。
- 抗議須由參賽學校領隊當場提出，其他人士(學生、家長、非擔任領隊之校長、行政人員、老師等)不得提出抗議。領隊說明抗議理由後，由主審召集所有評審員討論後裁決，一經裁決，該領隊不得再次針對同一事件提出抗議。比賽結束公布名次後領隊不得再提出抗議。
- 請各隊將參賽隊伍的報名表及歌詞上傳在 [google forms](#)。